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161
號B1

承辦人：賴瑩甄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8463

傳真：(02)29689917

電子信箱：se0324@apps.ntpc.edu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研資字第112200980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請至附件下載區(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)
下載檔案，共有2個附件，驗證碼：000MVXVEQ）

主旨：檢送本市ECity新興科技推廣中心（板橋高中）辦理「全
國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112學年度新興科技青年創新科技
影響力提案競賽—新科技・續藍海」簡章及海報各1份，
請貴局（處）鼓勵各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112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補助前瞻基礎
建設數位建設—高級中等學校新興科技教育遠距示範服務
計畫之區域推廣中心」計畫暨板橋高中112年10月11日新新
北板高圖字第112952959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競賽主軸在實現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中的SDG 14保育
及維護海洋資源，針對海洋污染問題提出具體且可行之解
決方案，鼓勵青年善用新興科技進行跨領域合作，推動創
新科技影響力提案。
- 三、競賽資訊如下：

（一）參賽資格：全國公私立高中職學校之在學學生，組成1至

教育局 1121013



11237828800

3人團隊（須列指導老師1名），團隊成員不可跨校。

(二)報名期間：自即日起至112年11月16日（星期四）下午11時59分止。

(三)報名方式：採線上報名（網址為<https://forms.gle/e2HVQyaU8YL1KgkU9>）。

(四)公告決賽隊伍：112年11月24日（星期五）下午5點前於板橋高中校網首頁公告。

(五)決賽日期：112年12月17日（星期日）上午9時至12時。

(六)決賽地點：新北市立板橋高中行政大樓3樓會議室（地址：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1段25號）。

四、倘有疑義，請逕洽本案聯絡人板橋高中王助理，電話為（02）29602500分機267，電子信箱為ecity@mail.pcsh.ntpc.edu.tw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新竹縣政府教育局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連江縣政府教育處

副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(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